

護教學

有問必答

福音預工：

- a. 非信徒的好問題
- b. 我們要準備好答案

要有正確的態度，當接納對方的優點，盡量從相通的觀點入手。

傳福音：內容是福音，以啟示為基礎，目標是要對方相信。

1. 護教學的聖經根據

只要心裏尊主基督為聖，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就要常作準備，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彼前 3:15

創造的奧秘：是神話還是神的話

我們因著信，就知道諸世界是藉神的話造成的，這樣，所看見的，並不是從顯然之物造出來的。來 11:3

創世記

A. 創世記分段：

2. 創造的故事 1:1~2:3
3. 天與地的後續發展 2:4~4:26
4. 亞當的後代 5:1~6:8
5. 挪亞的後代 6:9~9:29
6. 挪亞兒子的後代 10:1~11:9
7. 閃的後代 11:10~26
8. 他拉的後代 11:27~25:11
9. 以實馬利的後代 25:12~18
10. 以撒的後代 25:19~35:29
11. 以掃的後代 36:1~37:1
12. 雅各的後代 37:2~50:26

B. 創造 1~2 章

第一天	光	第四天	光體(日，月，星宿)
第二天	天	第五天	水中的生物，鳥
第三天	旱地，草木蔬果	第六天	地上的走獸，人
	第七天	安息	

右欄的每一天是左欄中相對於它的延續發展

C. 創世記 1:1~2:3

與

創 2:4~25

按時間先後次序敘述

從人到他的環境敘述

世界

伊甸園

宇宙

地區性

上帝

耶和華上帝

二章 4~25 的內容是一章 26~29 的擴大詳述。

D. 1~2 章的神學主題

宇宙萬物人類的起源：精心設計，豈是偶然從沒有物質，生命到產生物質和生命，也是科學界或達爾文沒有什麼發現，也無法回答。

1. 關於上帝的主題

- a. 上帝的獨一性
- b. 上帝的創造性
- c. 上帝的本性是複數
- d. 上帝是道德的和聖潔的
- e. 上帝的至高無上的主權和威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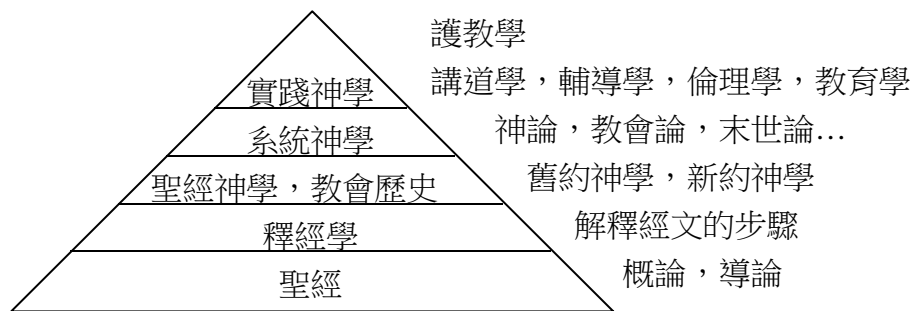
2. 關於人的神學主題

- a. 上帝造人乃是照著祂自己的形象和樣式—人與其他被造的動物分開，而且是排列在最接近上帝的等級上。
- b. 人被造來治理，對海，陸，空各樣行動的活物有管理權—應該持謹慎並負責態度，不可有毀壞或濫用的情況發生。
- c. 人和動物都是素食者，各自都有其所食的蔬菜類。
- d. 男人與女人
- e. 人在伊甸園中有兩項責任：修理，看守園子以及禁食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上帝限制人自由。犯罪的行為通常就是越過上帝所設下的界限。

2. 護教學的目的：(對尚未信主者，聖經的教訓對他們尚不成為真理。)
- 幫助不信主認真深入的思考信仰的問題。
 - 除去對基督恩惠福音偏差的認識。
 - 給主觀極端的看法一個開放的空間。不被單一的思攷模式所限制。
 - 將成見的「不可能」轉化為有「可能」。
 - 從理性的角度，解釋存在的事實，來驗證信仰的合理性，預備人心。
 - 堅固信徒對恩惠福音的認識，使信徒真知而後力行。
 - 解釋—除去誤會。(親嘴問安，擘餅分杯，蒙頭，不准婦女在會中講話)。
 - 說明—將聖經的真理讀出來，避免用人主觀的意思解讀神的話。
 - (因行為稱義 VS 因信稱義；什麼是罪；信心；聖靈的工作等)
 - 辯正—面對異端，邪說及不正確的批評攻擊。

3. 護教學在神學研究的位階

神學研究的層次：



護教學主題探討

4. 神觀

由系統神學的思維，探討護教學的主題：

聖經的主題是救贖—為什麼要被救，誰來救，誰被救，如何救，救到哪裏去。

- WHO** 神論，基督論，聖靈論，人論(演化或創造)
- WHEN** 救恩論，末世論。(過去，現在，未來)
- WHERE** 教會論，末世論。(全人，教會，全世界)
- WHAT** 聖經論。(因信稱義，成聖)
- WHY** 罪論。(罪是如何產生的)
- HOW** 救恩論。(道成肉身，基督的受死與復活)

A. 神的問題

i) 以理性的角度來思考三個問題

- a) 人造神 VS.神造人 (神論)
- b) 人找神 VS.神找人 (基督論)
- c) 人聽神 VS.神聽人 (聖經論)

ii) 神存在的證明

傳統上，用來證明神的存在：

1. 創造論 (宇宙論)：

既然有宇宙，必定有一個超越它本身個體造成它的存在(因果律)

2. 設計論 (目的論)

由設計成果證明有一位智慧的设计者

3. 道德律論 (價值論)

客觀的道德律存在的論證，宇宙的成因除了有能力，有智慧以外，也必定是有道德的，必有一位最高的道德頒布者。

4. 存有論 (本體論)

一旦有了神是什麼的觀念，那觀念必然涉及神的存在。如果神存在，我們相信祂是一位必然的存有，必定存在不可能不存在，也是最完美的存有。

因果律：所有有限之物，均由它本身以外的另一個體造成。

一般啟示

特殊啟示

以色列的歷史

道成肉身，神子降生

iii) 誰是神，辨識神的基礎

iv) 無神論

無神論之思想家有存在主義的沙特(J-Sartre)共產主義者馬克斯，心理

學家佛洛伊德等人宣稱神(上帝)不存在，只有這個世界和操縱它的自然力量存在。

無神論的宗教：

a.小乘佛教，b.道教…(很多不同種類)c.俗世人文主義

宇宙是自存的非被造，沒有神來救我們要自救。還有人認為在這個世界或是世界以外從未曾有神，神不過是人類想像中的產品。惡的存在是神不存在的主要證據。

他們爭論：如每一件東西都需一個成因，則什麼是第一因的成因?如此追溯將無窮退後，不說這宇宙無成因，它一直是存在的。也認為道德是相對的，因時而異，是人創造出來的。

泛神論

多神論

自然神論

v) 三一神的教義探討

B. 有關耶穌基督的問題

基督教的真理全然取決於耶穌基督的真理和真實性。

耶穌的存在是神成了肉身的論證：

1. 新約文件是歷史上可靠的證據。
2. 新約的歷史證據顯示耶穌宣告自己是神，以神蹟奇事顯明，在祂復活一事上達到印證的最高點。
3. 因此有可靠的歷史證據證明耶穌基督是神。

聖經是宗教知識的來源，(新約)也同時是一個歷史記錄，這可靠的歷史文件能提供有關耶穌生與死的寶貴資訊。

耶穌是百分之百的人，而宣告自己是神，並提供充足的證據來支持祂的宣告。耶穌經過所有人類成長之正常過程。因聖靈在母腹中成

胎後，到了產期才生下祂。然後像一般正常的男孩子，生理，心理，情感方面都在正常成長。身體上祂如常人一樣會餓渴，疲倦等，情緒上表露過憂傷，惱怒和憂愁以及憐憫。

耶穌也像人一樣死亡，許多人目睹祂的死及祂行的神蹟。

耶穌多次宣稱為神。支持這些宣稱的證據：耶和華是神給祂自己的特別名稱。

以賽亞寫道：耶和華如此說：「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後的，除我以外再沒有真神」(賽 44:6)

當耶穌宣稱自己是耶和華時，猶太人要拿石頭打死祂。耶穌宣稱另一項神的特權就是使死人復活，行審判的權能(約 5:25~29)，耶穌將唯有神才有的權柄歸屬自己身上。

舊約的教導，那將要來拯救以色列的彌賽亞便是神自己。當大祭司問耶穌祢是那當稱頌者的兒子基督(彌賽亞)?耶穌回答我是，你們必看見人子坐在那權柄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降臨。(可 14:61-64)
新舊約都是除了敬拜神以外，禁止敬拜任何其他對象。

但耶穌在好幾次都接受敬拜：有位癲瘋病人得醫治後敬拜祂(太 8:2)，一位少年官跪在祂面前問問題(太 9:18)。祂平靜風浪後，在船上的人都拜祂說祢是神的兒子(太 14:33)等等。

最後祂宣稱自己是藉禱告通向神的唯一道路，要人向祂禱告如同向神禱告。

只要細心，觀察，研究這些耶穌教訓的可靠歷史記錄必會同意，耶穌宣稱自己與舊約的耶和華平等。

耶穌宣稱的總結

耶和華 ——約 8:58

與神平等——約 5:18

彌賽亞 ——可 14:61-64

接受敬拜——太 28:17

與神有同等權柄——太 28:18

奉祂的名禱告——約 14:13-14

耶穌的門徒都用神的名稱稱呼耶穌，多馬見到主的傷痕後直呼"我的主，我的神"門徒們稱祂：大牧人，救世主(約 20:28)(約 4:42)真光(約

1:9)將來審判活人，死人的耶穌基督。(提後 4:1)

門徒也把神才能做的事如使死人復活和赦罪等都歸在祂身上。

舊約有關彌賽亞的預言數以百計，最重要的一部份耶穌所應驗的：

1. 生於女人(創 3:15)
2. 生於童貞女(賽 7:14；太 1:21)
3. 在主前 444 年出令重建聖殿，483 年以後會被剪除(但 9:24)
4. 為亞伯拉罕的後裔(創 12:1~3)
-
-
-
13. 死於羞辱 (詩 22)
14. 會從死裡復活(可 16:6)
15. 今升天(徒 1:9)
16. 會坐在父神的右邊(來 1:3)

這些預言都在基督出生幾百年前便已寫成。這麼多的預言的應驗是神奇不可思議，這顯明是神對耶穌為彌賽亞的印證。

耶穌的復活是最偉大，光輝的證據。祂以復活的身體向五百多門徒顯現，四十天之久，在八次以上不同的場合。

5. 有關聖經的問題

A. 聖經的由來

我們知道聖經來自神，因為是耶穌說的，祂是以宇宙神的權柄來教導。祂確認舊約的權威，也應許新約將藉祂門徒寫成。神的兒子親自向我們保證，聖經就是神的話。

B. 聖經的權威

耶穌曾提及整部舊約，它的核心部份，直到字母與字母的一部份都有神聖權威(太 22:29,43；24:15；5:18)。祂表明聖經是人在聖靈的感動之下寫成的。如大衛被聖靈感動說。

主耶穌是道成肉身的神，祂說的話永遠是真理。整本聖經的權威來自耶穌基督本人。

C. 聖經無誤

聖經的目的是救贖，要就人的罪提出警告，並提供神在基督裡的救贖。人類的語言不足夠表達有關神的真理，因它是有限的，無法表達一位無限的神。

如果聖經是神的話，神只能說真理，則我們無法避免聖經無誤這個結論。默示也保證無誤。當聖經說話時，那是神說話，而神是不說謊的。聖經無誤是說聖經所肯定為對的每一件事都是對的。

D. 聖經的主題：救贖

6. 有關科學及進化論的問題

聖經對宇宙的起源，第一生命的起源，新生命形式的起源等觀點(創造論)，曾令許多人起疑而不願接受，現在科學界以進化論代表反對這創造論。

進化論實際上源自古老的自然主義的哲學觀。宇宙一直存在(無成因)，也會永遠存在。所有物質本身都有生命的原則，而脫衍出生物出自無生物；同樣較簡單的生命形式進展到較複雜的，因所有的東西都不斷奮進要達到完美。

現在之進化論呈現的進化景觀與上述頗不一樣。許多科學家都是唯物主義者，設計中原有的精神內涵遭揚棄。達爾文稱為天擇(Natural Solution)，進化可單由物質開始。說世界是無起源的。至於新生命形式則經由天擇進化而來。當地球的環境變化時，動物衍生新的特徵來應付新的挑戰，適者生存，不適者滅絕。科學的基礎在於因果關係：每一事件都有一成因。事情絕不會就這麼發生。

無論過去造成某種成果的成因是什麼，必能在現在也造成同樣的成果。這觀念是一致原理，科學其實是利用因果關係和一致原理這兩個原則來尋找成因。

科學家如培肯，牛頓，克爾文等人把科學原則發展成為科學方法時，曾將主因和次因區分。主因是解釋單一事件(僅發生一次)的第一因。

次因是事物正常運作方式的自然成因和自然律。運作科學是處理事物正常運作的方式，可藉著重複實驗來測試以常規和重複方式一再發生的事件。運作科學通常為所研究的事件尋求自然成因(次因)。

起源科學是研究過去的單一事件，關注事件如何開始，而且是只此一次，而非重複的一再發生。不同類的科學需用不同的研究方法。也有不同的原則。

進化論使用運作科學的原則去研究起源科學是用錯了研究方法。

我們將用起源科學的方法來應用於三方面：

宇宙的起源，第一生命的起源，新生命形式的起源。我們可用很多很好的科學證據來駁斥進化論。

雖經長久之努力都無法證實進化在當前出現，只能假設在遠古的過去曾經發生過。

7. 有關真理與道德的問題

A. 有關道德問題

墮胎，...同性戀者權利...，性教育...毒品之使用...黃色書刊...這些基本上都是道德問題。

基督徒，面對這些問題之立場是相當分明。外面世界對我們之立場及價值觀從何而來?來自一本古老的書?它有多種不同之解釋。這本書的各作者從未想過現代的世界會是什麼樣子?

信徒準備好我們的倫理基礎來為倫理辯護。要藉著顯示價值乃絕對的，它們有一個絕對的基礎來表明：相信絕對的道德價值。

必須有不變的某事物，我們才能以它為標準，衡量其它每一件事物的變化，這是相對主義的錯誤之處，他們認為凡事都是相對的?

大部份有名分的思想家(康德，魯益師，布伯...)在原則上都同意耶穌所說的一項最重要的價值，耶穌說：「所以無論何事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太 7:12)，耶穌回答律法上最大的誡命為何：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這是誡命中最大的，其次也相仿就是要愛人如己。這兩條誡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

在這最大的命令的根基上，建立了其他一切的倫理標準：也就是基督教愛的倫理，愛是一個絕對的道德價值為普世公認，也是所有的人期望得到的。

愛是一個絕對的價值，必有愛的源頭：有不變的愛，無限的愛，這源頭就是神，神之本性是愛，祂將愛賜給祂所創造的(按自己形象所造的)人身上。

對於神的愛最明確的知識來自聖經

人們需要愛，神是愛，則愛的誡命就是認識神的誡命，如此才能認識愛的性質。

我們認識神有兩條途徑：藉著一般啟示(在自然界)以及藉著祂的特別啟示(詩 19:7，詩 19:1~6)前者更易經驗，後者更明確。

B. 有關真理問題

真理是相對的或是絕對的?

絕對的真理不改變，1) 在某時某地的真理在任何時候任何地方都是真理 2) 對某人而言是真理，對任何人而言也是真理。

相對的真理則因人則因人因時間而異?相對主義者對真理的定義會造成很多誤導也會造成很多矛盾。

真理是與事實相應的，以不證自明的真理或第一原則為基礎。

聖經常常採用相應性的真理觀：

不可作假見證陷害人(出 20:16)，一項事件的陳述的真假可憑它是否與事實相呼應來驗證。就哲學上而言，倘若沒有相應的事實，將不可能有所謂的說謊，與事實相呼應乃真理和真實溝通的前提。

邏輯適用於實體也是無可否定的。

不證自明的真理：在各思想領域都可找到例子。

真理是可知的嗎?

因為一個有限的頭腦無法理解一個無限存有的全部。但我們的確知道一些事情：

- A. 不可知論：是相矛盾，他們如何知道我們不能知道?
- B. 懷疑論：也是自相矛盾，他們是否懷疑懷疑論?
- C. 理性主義：也是不一致，他們無法理性地證明有什麼是理性上無可避免的。
- D. 唯信論：也是自相矛盾，他們不是無法證實信仰，就是非唯信論。

1. 有關邏輯的不證自明前提

- a. 非矛盾律(A 不是非 A)
- b. 同一律(A 是 A)
- c. 排中律(若不是 A 就是非 A)
- d. 有效推論原理

2. 有關知識的不證自明前提

- a. 有些東西是可知的。
- b. 正反命提不可能同時為真。
- c. 所有的東西不可能同時為假。

3. 有關存在的不證自明前提

- a. 有些東西存在(我存在)
- b. 無中不生有
- c. 所有有開始的東西都有成因。

理性主義：

理性主義不只說我們當用理性看實驗真理，也同時說我們可以用邏輯來決定所有的真理都是邏輯上的必然。他們的大問題是與現實脫節，需要接受一些經驗上的證據。

我們可以理性地證明神的存在和祂的本性。

第一原則是無法證實時，它必須是不證自明的真理，不需要進一步解釋也是無可否定的原則。

第一原則是所有真理的起點，所有思想的基礎。

真理是絕對的不改變：在任何時間地方對任何人都是真理。

8. 有關罪惡問題及死後的問題，復活，永生

A. 惡從哪裡來？

- 1) 神將萬物都造得完美
- 2) 神所造完美的萬物中有一樣是有自由的。
- 3) 自由意志是惡的根源。
- 4) 因此不完美(惡)可能源自完美(並非直接，乃間接，藉用自由意志)。

神創造我們，使我們像祂一樣可以自由的愛，祂也容許惡的可能性。所謂自由便是我們不但有機會去選擇善，同時也有能力去選擇惡，這是神明知而願意承擔的風險。神創造了自由這一個事實，我們實行自由這一個動作，祂使惡成為可能，人使惡成為實現不完美。源自我們這些具有自由意志的受造者濫用了我們的道德完美及自由意志。

撒但原是受造物中最美的，具有完美的自由意志。撒但背叛神成為一個罪首，是後來所有罪惡的版本。當我們犯罪，歸根究柢，是我們經由我們的自由意志構成我們犯的罪。

我們知道神有時會使用惡來警告我們遠離大惡。

不論經過都少有限的人生(轉世)，我們都絕無可能進步到與神同一層面，有無限的良善(道德)，我們與神中間永遠有一無限的差異。

我們有理由相信一百世或一千世都不能保證任何人終能達到解脫？

輪迴轉世在邏輯上存在很多基本問題。

最後，容許一些惡，實際上有助於將惡擊敗。

最極致的例子，便是十字架。在十字架上，一位無辜者承受了絕對不公義的痛苦，導致所有的人可以承受善果。祂代替我們承受了我們本應受的惡，使我們得以無懼，自由地來到神面前。因祂撤去我們的罪和刑罰。

B. 關於死後的問題

有些人認為要獲得救贖，一生時間的工夫是不夠的，因此須一試再試直到成功為止。

這是轉世的教導，意即誕生一再地發生，人不斷地回到肉身中，不同的身體，但相同的靈魂。就是轉世是相信人死後，他的靈魂會取得新的軀體再度入世？以人，動物，植物的形式。

美國 1982 年一度民意調查，每四個人中就有一人相信轉世。而在於有十分之九的人自稱基督徒。

新時代運動(New age movement)教導轉世是邁向成為神的途徑。這教義出自印度吠陀經(Veds)衍生出的各宗教。佛教，道教，錫克教等，也有輪迴的教義。

西方一些哲學家也相信靈魂會以不同的形式繼續存活。

柏拉圖也教導，不死的靈魂會因某些罪受罰，而穿上另一個身體，好為他的罪受報十倍。靈魂是不死的，曾經轉世多次，且可能投胎為動物。死後之靈魂個體，帶著所有前生之業(果)，善果或惡果。死和轉世循環稱為一個輪轉。最終目標是自這循環中解脫出來。各種轉世教義對死後發生何事，及最終解脫時是何境界？說法不同，但一般形態則一樣。也有基督教形式之轉世教義便是接受基督死後與神同在，棄絕祂的則不斷轉世，直到他接受為止。最終每人都得救。

C. 復活

復活觀相信人死後原來的身體會變成不會朽壞的身體，且永遠活著。人的靈與體視為一整全單位。轉世觀將人的靈，體二分。復活是一個完美的境界，整個人享受神的良善，轉世則是一個過渡境界朝向完美之歷程。復活的主說："你們看看我的手，腳，摸我看看有骨有肉，就知道是我了"。保羅認為耶穌的復活是後來之人將經歷的類型。

聖經提到，第一種的復活是在耶穌再來時，只有復活得永生的會復活。第二種復活則隨後發生輪到那些復活受審判的人。

保羅向我們保證說，在復活以前死去的基督徒與基督同在，是有知覺地享受與神同在的大福樂。

轉世是說當我們死亡時，失去我們的身體，但靈魂繼續活下去，帶著業債，進入一個新身體繼續轉世，直到業債付清為止。

這是根據汎神論之世界觀，物質被視為惡。聖經所持之世界觀乃一神論。認為物質是神創造的，乃是最好的。

基督徒相信人只有一生，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神未因亞當犯罪而將他放入另一個身體，乃因審判亞當的罪而引入死亡。

復活論：生命是一個祝福，是神賜之厚恩，死亡是罪的刑罰(羅 6:23)。
轉世正好相反，認為世上的生命是一個咒詛，死亡是逃避咒詛。

9. 歷史護教

- a) 經驗主義
- b) 理性主義
- c) 存在主義
- d) 道德主義
- e) 啟示前設主義(正確方法)

10. 考古學

有關考古學的問題

著名考古學家格魯克(Nelson G lueck)斷言：至今沒有任何考古發掘曾與任何一處聖經記載牴觸。許多考古發掘出來的，不論在大綱領或在細目上，都證實了聖經中的歷史記載。

考古學研究的乃是過去的單一情況，嘗試對出土的文物跡象提出可能並似乎可採信的詮釋。其結論也無法像其他科學一樣能接受試驗。

考古學在幫助我們增加對聖經時代，人物的了解方面所帶來的貢獻很大。它的確證實了聖經的歷史記載，也增進我們對經文的認識。

11. 佛家、儒家思想，各宗教之比較

佛祖發展出一個無神論的宗教，原來始於印度教內部的改革。

其基本信念可歸為四聖諦(苦，集，滅，道)

- 1) 生命是苦難
- 2) 受苦的原因是對享樂和成功之慾望
- 3) 惟有消除慾望才能勝過苦難。
- 4) 消除慾望的方法是八正道，包括正見，正思維，正語，正業(戒殺生，酒，

偷，謊，淫亂)，正命(任何不造成苦難之職業)正精進(effort)，正念，(否定自己)，正定(meditation)

佛教徒尋求涅槃，就是苦難，慾望，自己存在的幻象都歸寂。
新派的佛教大承佛教將佛祖奉作神。
佛祖之遺言，佛實指示了道路，但救贖還得靠自己努力去得。

老子道教

現代的道教是集迷信，巫術，多神信仰三方面於一身的宗教。
老子學說建立在一個原則之上"道"是陰陽之完成平衡，世界上充滿著相衝突的對立如善惡，光暗，是非等等，所有之對立都是陰陽之間衝突之表現起初是一個哲學系統。

人應當與道和諧共處，在人生道路上消極無為。人當與自然和平共處避免任何暴力。

儒學

以古代孔孟之思想(聖君，聖師之思想)為中心，立身行道，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為主。儒教是民間習俗之禮教。

儒家思想對人生命本質的弱點，無解救之法，人當靠自己。有至善之目標，無行善之能力。

12. 如何向異教的人及被鬼附，邪靈干擾者傳福音